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UIX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瑞鑫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4)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瑞鑫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相關期間之比較數字及經挑選之解釋附註載列如下。

業績概覽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呈報期間」），本集團呈報收入約為157,4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關期間」）之約138,200,000港元增加約13.9%。

呈報期間之虧損由相關期間之約36,500,000港元減少至約27,800,000港元。呈報期間之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其中包括）電子產品業務之營運虧損減少，部分被可換股票據之推算利息支出增加所抵銷。呈報期間之電子產品業務營運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其中包括）收入及毛利率增加所致，有關增加主要因為在二零二零年初中國製造業實行封鎖措施後更快地恢復生產，和銷售不同產品組合。

除了因根據適用會計準則條文進行會計處理而產生之可換股票據之推算利息支出，本集團於呈報期間錄得虧損約20,200,000港元，而於相關期間則錄得虧損約29,800,000港元。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157,434	138,247
毛利	9,158	3,273
期內虧損	(27,811)	(36,492)
可換股票據之推算利息支出	(7,647)	(6,738)
未計可換股票據之推算利息支出之期內虧損	(20,164)	(29,754)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157,434	138,247
銷售成本		<u>(148,276)</u>	<u>(134,974)</u>
毛利		9,158	3,273
其他收入		1,432	144
分銷費用		(6,868)	(8,621)
管理費用		(23,620)	(23,655)
融資成本	4	<u>(7,913)</u>	<u>(7,633)</u>
稅前虧損		(27,811)	(36,492)
所得稅開支	5	<u>—</u>	<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6	<u>(27,811)</u>	<u>(36,492)</u>
每股虧損(港仙)	8		
基本及攤薄		<u>(3.31)</u>	<u>(4.34)</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u>(27,811)</u>	<u>(36,492)</u>
期內其他全面支出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海外業務換算之匯兌差額	<u>(227)</u>	<u>(15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支出總額	<u><u>(28,038)</u></u>	<u><u>(36,647)</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6,340	21,758
使用權資產		-	-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1,212	1,212
租賃按金		735	872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	446
		<u>18,287</u>	<u>24,288</u>
流動資產			
存貨		63,021	57,941
應收賬款	10	115,577	134,58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247	12,987
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		7	7
銀行結存及現金		8,290	11,201
		<u>201,142</u>	<u>216,721</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1	86,273	92,784
租賃負債		3,088	2,0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3,046	11,015
來自一名主要股東之貸款		1,172	827
應付一間合營公司款項		2,430	2,433
		<u>106,009</u>	<u>109,078</u>
流動資產淨值		<u>95,133</u>	<u>107,64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13,420</u>	<u>131,931</u>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僱員福利		34	34
租賃負債		966	286
來自一名主要股東之貸款		3,323	2,123
可換股票據	12	<u>130,714</u>	<u>123,067</u>
		<u>135,037</u>	<u>125,510</u>
(負債淨額) 資產淨值		<u><u>(21,617)</u></u>	<u><u>6,421</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168,035	168,035
儲備		<u>(189,652)</u>	<u>(161,614)</u>
(虧絀) 權益總額		<u><u>(21,617)</u></u>	<u><u>6,421</u></u>

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持續經營基準

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考慮本集團未來之流動資金。

本集團於呈報期間產生虧損約27,811,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負債淨額約為21,617,000港元以及銀行結存及現金約為8,290,000港元，儘管其流動資產淨值約為95,133,000港元，流動比率為1.9倍。然而，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貸，可換股票據佔負債總額的約54.2%。倘不計及可換股票據，本集團將處於淨資產狀況。可換股票據將於超過十二個月後到期。此外，由於可換股票據持有人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本公司相信，於可換股票據到期時，可換股票據持有人將不會要求本公司贖回可換股票據而導致使本公司資不抵債。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一九年年報」）所載，為降低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已就股東貸款約22,400,000港元訂立兩份貸款協議。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認為，憑藉本集團業務營運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及根據經修訂時間表（定義見本公告第16頁）發放的剩餘股東貸款，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營運資金以履行其於呈報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

因此，呈報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然而，本公司謹此強調，由於在新冠疫情的影響下，股東貸款的放款進度及營運產生的現金流量將影響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持續經營，故能否成功達成上述事項存在多種不確定因素。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告第15頁及第16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標題為「業務及財務回顧」之段落。倘本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將會作出調整以將資產價值撇減至其可收回淨值，就任何未來可能出現之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該等調整之影響並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反映。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時依循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與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8號之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本集團並未應用於本中期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類資料

誠如二零一九年年報所載，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電子零件及組件。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屬於單一呈報及經營分類，故並無呈報分類資料。於達致本集團之呈報分類時，並無合併經營分類。

收入指製造及買賣電子零件及組件所產生之收入，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4.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換股票據之推算利息支出	7,647	6,738
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	266	895
	<u>7,913</u>	<u>7,633</u>

5.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兩個呈報期間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合資格實體的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算。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香港其他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稅率繳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註冊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由於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足夠稅項虧損結轉抵銷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屬虧損狀態並因此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根據越南公司所得稅法，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越南註冊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0%。由於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兩個呈報期間計提公司所得稅撥備。

6.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3)	(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861	5,467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74	-
使用權資產折舊（計入管理費用）	-	3,680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計入管理費用）	3,984	-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1	-
匯兌虧損淨額	370	301
修訂租賃收益	(7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18)	(8)
存貨之減值撥回	-	(118)

7. 股息

中期期間內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27,81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6,492,000港元）及呈報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840,174,000股（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40,174,000股）計算。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計算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購股權，原因為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平均市價。計算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兌換本公司之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原因為兌換該等可換股票據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斥資約56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638,000港元）添置廠房及機器以及進行租賃物業裝修及其他事項。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出售賬面值約零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零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現金款項約為1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000港元），為此錄得出售收益淨額約1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000港元）。

10. 應收賬款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30至120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至120日）。

根據到期日呈列之應收賬款（扣除減值）於呈報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84,508	129,787
逾期：		
—3個月內	22,785	4,798
—4至6個月	5,463	—
—7至12個月	2,821	—
	<u>31,069</u>	<u>4,798</u>
	<u>115,577</u>	<u>134,585</u>

11. 應付賬款

根據到期日呈列之應付賬款於呈報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57,738	92,766
逾期：		
—3個月內	19,403	18
—4至6個月	9,132	—
	<u>86,273</u>	<u>92,784</u>

12. 可換股票據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之本金額為158,400,0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本公司與可換股票據持有人訂立修訂契據，據此，訂約各方同意，待先決條件達成後，(i)本金總額為302,400,000港元之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之到期日將由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五日延遲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ii)每股股份0.12港元之原兌換價將調整至每股股份0.035港元之兌換價。除上述修改外，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相關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而延遲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到期日及調整兌換價已經生效。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刊發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刊發之通函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本金總額為42,000,000港元之本公司可換股票據已按每股股份0.035港元之兌換價兌換為1,199,999,998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本公司與可換股票據持有人訂立進一步修訂契據，據此，訂約各方同意，待先決條件達成後，本金總額為260,400,000港元之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之到期日將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延遲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除上述修改外，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六日，相關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而延遲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到期日已經生效。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六日刊發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刊發之通函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二日，本公司與可換股票據持有人訂立進一步修訂契據，據此，訂約各方同意，待先決條件達成後：(i)本金總額為158,400,000港元之餘下可換股票據之到期日將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延遲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及(ii)每股股份0.035港元之兌換價將調整為每股股份0.011港元之兌換價。除上述修改外，餘下可換股票據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相關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延遲餘下可換股票據之到期日及調整其兌換價已經生效。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二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刊發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刊發之通函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金總額為102,000,000港元之本公司可換股票據已按每股股份0.035港元之兌換價兌換為2,914,285,714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因應股份合併（定義見附註13）及根據可換股票據之條款及條件，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之兌換價由每股股份0.011港元調整為每股股份0.22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香港營業時間結束時生效。基於經調整兌換價每股股份0.22港元，本金總額為158,400,000港元之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將兌換為720,000,000股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可換股票據之推算利息支出約為7,64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738,000港元）。

13.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法定普通股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60,000,000	600,000
股份合併(附註)	<u>(57,000,000)</u>	<u>—</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u>3,000,000</u>	<u>600,000</u>
每股面值0.20港元之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6,803,485	168,035
股份合併(附註)	<u>(15,963,311)</u>	<u>—</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u>840,174</u>	<u>168,035</u>

附註：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一項普通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及本公司股本中每二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各為一股「合併股份」）（「股份合併」），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起生效。該等合併股份相互之間享有同等地位。

14.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Classic L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Classic Line」，本公司之前附屬公司）旗下一間附屬公司受限於美國法院就一項涉及聲稱因使用該Classic Line附屬公司出售之打火機而產生之損害賠償展開之法律行動所作出之判決（涉及金額為13,500,000美元）。本公司為有關案件之共同被告人之一。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訂立協議出售Classic Line全部股權，而是次出售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完成。

根據本公司接獲之法律意見，董事認為本公司具有有效理據反對於香港及百慕達執行上述針對本公司案件之任何判決（如有）。因此，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電子產品業務之收入由相關期間之約138,200,000港元增加約13.9%至呈報期間之約157,400,000港元。中美間的關稅戰依然存在及2019冠狀病毒病在二零二零年初爆發極大影響了市場勢頭。由於生產基地能夠在二零二零年二月初恢復，於呈報期間所產生的收入在全球艱難時期得以維持。於呈報期間，由於銷售不同產品組合，毛利率由相關期間之約2.4%提高至約5.8%。

本公司正尋求及探索於越南之商機，以改善本集團之前景。於呈報期間，本公司於越南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已由鳳凰亞太投資有限公司*改名為瑞鑫國際工程越南有限公司*（「瑞鑫工程」），以反映其業務範圍由管理諮詢服務擴展至建築及相關服務以及一般貿易。瑞鑫工程已與越南海上風電項目的總承包商簽署不具約束力的合作框架協議，以分包該項目部分分項工程，包括採購、安裝、物流、當地勞務提供及管理、清關及政府協調等。於本公告日期，據本公司所知悉，各訂約方尚未訂立具法律約束力的正式協議。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本公告日期，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之本金額為158,400,000港元，兌換價為每股股份0.22港元，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呈報期間產生虧損約27,8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負債淨額約為21,600,000港元以及銀行結存及現金約為8,300,000港元，儘管其流動資產淨值約為95,100,000港元，流動比率為1.9倍。然而，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貸，可換股票據佔負債總額的約54.2%。倘不計及可換股票據，本集團將處於淨資產狀況。可換股票據將於超過十二個月後到期。此外，由於可換股票據持有人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本公司相信，於可換股票據到期時，可換股票據持有人將不會要求本公司贖回可換股票據而導致本公司資不抵債。

* 僅供識別

然而，本公司相信本集團的銀行結存及現金處於較低水平，本集團將需改善其現金和財務狀況。誠如二零一九年年報所載，為降低流動資金風險，本公司已透過一間於香港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本公司主要股東李偉民先生（「李先生」）簽訂為期兩年的貸款協議，以獲取無抵押及免息貸款20,000,000港元。瑞鑫工程亦與李先生簽訂為期一年的貸款協議，以獲取無抵押及免息貸款越南盾73億元（相當於約2,400,000港元）（統稱「股東貸款」）。於本公告日期，就本公司所知悉，本公司及瑞鑫工程已收到的股東貸款總額分別約4,400,000港元及越南盾55億元（相當於約1,800,000港元）。

根據董事會現時可得之資料，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憑藉本集團業務營運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及根據經修訂時間表（定義見下文）發放的剩餘股東貸款，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營運資金以履行其於呈報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呈報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有關持續經營基準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然而，本公司謹此強調，由於新冠疫情的影響，股東貸款的放款進度及營運產生的現金流量將影響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持續經營，故能否成功達成上述事項存在多種不確定因素。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之公告所載，新冠疫情已對全球經濟活動帶來嚴重破壞，並對現時商業環境造成重大不確定性。本公司向李先生了解到，其業務及資金來源主要在越南。新冠疫情所導致之封鎖及出行限制已影響及延遲其於越南之業務項目及現金流，因而影響及延遲向本集團轉賬股東貸款。李先生仍致力提供股東貸款，並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底前向本集團發放大部分剩餘股東貸款，金額約為12,300,000港元（已對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以來收到的金額進行更新），和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底前發放剩餘股東貸款之餘額約3,900,000港元（「經修訂時間表」）。本公司將觀察新冠疫情之發展，並就股東貸款與李先生保持持續溝通。除股東貸款外，本公司已與其財務顧問就公開發售或股份認購以籌集額外資金之可能性進行了討論，惟有關行動於本公告日期仍處於探索階段。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其他資金來源，以改善其現金及財務狀況。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之公告及二零一九年年報。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之業務經營資金主要來自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其他來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存及現金約為8,3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2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為1.9倍（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倍）。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到期之尚未行使零息可換股票據，本金總額為158,4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8,400,000港元），兌換價為每股股份0.22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銀行借貸（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而來自一名主要股東之貸款約為4,49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950,000港元），該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於到期時償還。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按付息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零。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本開支承擔（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約191,000港元之已訂約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承擔）。

重大投資

於呈報期間，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收購及出售

於呈報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收購或出售。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抵押資產（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賺取之收入及產生之成本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列值。管理層注意到，由於人民幣兌港元出現波動或會導致承受匯率風險，故將會密切監控其對本集團表現之影響，以決定是否需要訂出任何對沖政策。就美元而言，只要香港特區政府之港元與美元掛鈎政策仍然生效，本集團承受之外匯風險甚低。

或然負債

本集團之或然負債詳情載於本公告內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510名（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413名）全職僱員，遍佈香港、中國（包括就外判生產電子產品之471名（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371名）分包商之員工）及越南。於呈報期間，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13,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400,000港元）。僱員薪酬乃參照個人資格、經驗、職責及表現以及本集團表現及市場慣例釐定。除基本薪酬待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中國之中央公積金計劃及越南之國家退休金計劃外，本公司亦設有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向本集團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未來展望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國基會」），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迫使經濟體實施「大封鎖」以控制病毒傳播及挽救生命，但其同時亦觸發「大蕭條」以來最糟糕的經濟衰退。這是一場前所未有的危機，其經濟後果遠比預期嚴重。在國基會二零二零年六月的預測中，全球產出預計於二零二零年收縮4.9%。社交距離及封鎖措施以及防禦性儲蓄增加正令全球經濟遭受總需求衝擊的重大不利影響。此外，由於高度不確定的環境致使企業推遲資本支出，預計投資將會低迷。少數國家已開始復甦。然而，在欠缺醫療解決方案的情況下，復甦的力度極其不確定，而對不同行業及國家的影響亦有所不同。預計二零二一年將繼續部分復甦，全球經濟增長率預測為5.4%。更廣泛及強韌的復甦需要各國進一步的群策群力。國基會警告，新一波疫情感染可能會逆轉流動性及支出的增長，並迅速收緊金融狀況，引發債務危機。在貿易增長預測下降約12%之際，地緣政治及貿易局勢緊張或會損害脆弱的全球關係。

根據世界銀行二零二零年六月的預測，鑒於先進經濟體持續萎縮，中國錄得有史以來最低的增長率，新興市場及發展中經濟體增長遭受國內外不利因素的沖擊，世界銀行在基線情景中預測全球經濟增長將於二零二零年萎縮5.2%。該預測假定，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消退方式是，國內緩解措施可在年中之前取消，全球不良溢出在下半年得到緩解，和金融市場的混亂狀況不會持續太久。儘管預計二零二一年經濟將溫和復甦，全球增長率將達到4.2%，但預計產出不會回到先前預期水平。世界銀行對未來發展的不確定性發出警告，其對二零二零年的基線情景預測可能過於樂觀。在過去三個月裡，全球經濟增長預測被以異常迅速的速度下調。由於至今缺乏有效疫苗或治療方法，這場疫情的不明朗進程已造成了巨大的經濟不確定性，包括有關全球經濟衰退的可能深度和持續時間，以及不同國家的受影響程度。根據金融時報（「金融時報」）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之報告，我們知道，我們正處於一場非同尋常的全球經濟萎縮當中。我們不知道它會有多深和持久，也不知道它的負面影響會持續多久。

中國在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經濟增長3.2%後避免了衰退，這是首個從新冠疫情造成的損害中恢復的主要經濟體。在疫情導致全國大範圍停工停產之時，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曾於第一季度下跌6.8%，為數十年來首次錄得年度跌幅。但上半年整體跌幅僅為1.6%，與仍然在對抗疫情的大多數大經濟體相比，其表現足以令人羨慕。儘管要完全彌補疫情造成的損失還需時日，第二季度的復甦似乎表明疫情對中國的影響可能屬可控。在成功遏制疫情以及顯著放寬財政和貨幣政策後，市場情緒有所改善，預計這種好轉將在下半年繼續。官方製造業採購經理人指數（「採購經理人指數」）自二零二零年六月的50.9及二零二零年五月的50.6上升至二零二零年七月的51.1。繼二零二零年一月及二月的歷史性下跌後，製造業採購經理人指數已連續五個月上升（根據南華早報（「南華早報」）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及三十日的報導以及金融時報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的報導）。

不過，分析師指出，復甦表現參差，工業強勢而消費持續疲軟，零售銷售於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下跌3.9%。在過去數月中，官方的失業率指標已經上升，其中二零二零年六月及二零二零年五月經調查的失業率分別為5.7%及5.9%。根據二零二零年七月發佈的一項年度製造業調查，主要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中國大灣區的工廠主預期今年的全年訂單、銷售、招聘及投資均將下跌。此外，國外的風雲變幻可能讓樂觀的國內局勢蒙上陰影，這場政治風暴有可能對疫情後關係產生深遠影響。分析師認為，鑒於中美關係逐漸惡化（現已處於數十年的最低潮），除非再度爆發嚴重的新冠病毒，中美緊張局勢升級仍然是中國經濟面臨的最大風險（根據金融時報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的報導以及南華早報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七日及三十日、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十六日及二十三日的報導）。國基會預測中國經濟將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分別增長1.0%及8.2%。而世界銀行預測中國經濟將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分別增長1.0%及6.9%。

2019冠狀病毒病在一定程度上已迫使世界處於封鎖狀態。此外，全球貿易爭端和中美間的關稅戰，以及地緣政治，預期將增加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和新的壓力。電子部件客戶訂單或會被影響。本集團將格外審慎關注關稅戰及新冠病毒的發展並不時對市場變動作出回應，以減少其對本集團的影響。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呈報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於呈報期間，本公司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之原則及遵守其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呈報期間，行政總裁之職務及職責由董事會各成員共同承擔。鑒於本集團之營運規模，董事會認為按此安排落實本公司策略屬合適之舉。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此安排，以確保於情況有變時能採取合適合時之行動。於王兆峰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主席」）（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起生效）後，主席之職務及職責由董事會各成員共同承擔。於呈報期間，李揚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主席，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此外，根據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A.4.1，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志輝先生之委任並無指定任期，惟彼出任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席告退及接受重新選舉。根據公司細則，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應有三分之一董事輪席告退。根據上市規則，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席告退，至少每三年一次。

董事將持續檢討及改進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及準則，以確保商業活動及決策程序受到妥善審慎規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呈報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規定之準則。

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包括審閱呈報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志輝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和張掘先生。自劉艷芳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辭任生效後，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的人數分別減至兩名，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21條所訂明之最低人數。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告所載，董事會目前正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物色合適的候選人，以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之空缺。

登載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告登載於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ruixin>及聯交所網站。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於上述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瑞鑫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揚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揚女士（主席）、林日強先生、黃漢水先生及楊俊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志輝先生及張掘先生。